

嘉義市政府 公告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9月5日
發文字號：府都計字第10526117022號
附件：

主旨：公告核定金財神大樓管理委員會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定嘉義市西區新富段四小段8地號1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計畫書，並自民國105年9月6日零時起生效，特此公告周知。

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十九條。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時間：自民國105年9月6日零時起生效，公告30日。
- 二、本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範圍：嘉義市西區新富段四小段8地號1筆土地。
- 三、公告地點：嘉義市政府公報、嘉義市西區區公所公告欄、嘉義市西區西榮里辦事處公告欄、金財神大樓管理委員會（計畫書請至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或金財神大樓管理委員會閱覽）
- 四、公告內容：計畫書一份。

市長 涂醒哲 請假
副市長 侯崇文 代行